公司代码:688205　　公司简称:德科立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20,892,825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6,267,847.5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60,446,412.50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60.17%。2024年度公司不送红股。

2、公司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20,892,825股,以此计算合计拟转增36,267,848股,本次以资本公积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57,160,673股(具体转增股数及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和转增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及每股转增比例。

公司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8、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1.1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德科立	688205	不适用

1.2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1.3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勋	杨戎锦
联系地址	无锡市新区科技产业园93号-C地块	无锡市新区科技产业园93号-C地块
电话	0510-85347006	0510-85347006
传真	0510-85347066	0510-85347066
电子信箱	ir@ladtechlink.com	ir@ladtechlink.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为光电子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光电子器件、子系统。按应用领域分为传输类产品、接入和数据类产品。

公司传输类产品包括电信传输类光收发模块、光纤放大器、传输类子系统、光无源模块等。电信传输类光收发模块包括从155M、1.25G、10G、100G到400G及以上速率相干和非相干光收发模块,支持10km、40km、80km及以上传输距离。光纤放大器产品包括掺铒光纤放大器、拉曼放大器和半导体光放大器。传输类子系统主要包括超长距传输子系统、数据链路采集子系统。光无源模块包括光开关、相干器件、WSS、OXC光背板等产品。

公司接入类产品主要应用于宽带接入和无线接入。宽带接入产品有GPON OLT、COMBOPON及BOSA等。无线接入产品主要包括前传子系统及各种10G、25G灰光和彩光光收发模块。

数据通信产品主要应用于数据中心机房之间的互联互通和数据中心机房内部通信,包括DCI产品和各类数据通信用光收发模块,数据通信用光收发模块支持2km以下短距离传输。

2.2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长期以来坚持自主研发模式。公司业已建立较为完善的研发体系和管理制度,研发工作的核心指导思想是主动引导市场和满足市场需求相结合,一方面紧跟行业发展的前沿技术,致力于探索先进技术的产业化路径,结合自身技术储备,主动引导市场,在C+L放大器、相干与非相干光模块、特高压超长距传输子系统、高密度数据链路采集子系统、DCI等领域的研发工作取得了丰硕成果;另一方面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根据客户提出的产品需求推进研发立项和开发,快速响应,获得了国内外客户的高度认可。

2、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采和适度备货的采购模式,根据在手订单、产品预测、研发项目需求及备货需求等形成原料需求计划,下达原料采购申请,通过询价或年度框架协议择优选定供应商后,发起采购订单内部审批,审批完成后下达采购订单。采购部对已经生效的采购订单进行交付跟踪,确保采购原料能按照需求日期及时到货和报检,品质部门检验合格后入库,公司定期与供应商对账开票和付款。

3、生产模式

公司以自主生产为主,主要采用“按销售订单生产”和“按销售预测生产”相结合的模式进行。公司市场部门根据销售订单及销售预测制定需求计划;计划部门组织评审,安排生产计划、委外加工计划和生产排程;公司生产部门执行生产计划,并对执行情况进行反馈调整;品质部对半成品和成品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后入库。

4、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公司主要通过两种方式开拓客户:第一,通过积极拜访潜在客户、参加展会交流、参加行业标准会议等方式获取市场需求,经过客户交流、样品测试等方式通过客户认证,进而获得订单;第二,凭借自身的研发实力和长期积累的经验,公司提前把握市场技术发展方向,引导客户潜在需求,提前为客户提供解决方案,最终获得客户订单。

2.3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光通信传输行业正处于超高速迭代与智能化转型的关键期,向大容量、低时延、高可靠性方向持续突破,加速与算力基础设施的深度融合重构。(1)超高速率与大容量传输:光通信系统逐步向400G、800G甚至1.6Tbps的单波速率演进,同时通过波分复用(WDM)技术的扩展,单纤容量有望突破100Tbps。(2)智能化网络管理:光通信网络引入智能化技术,具备自动监测、故障诊断与排除、智能维护等功能,显著提升了网络的运维效率和稳定性。(3)新型光纤与光器件的开发:为应对超高速传输需求,新型光纤(如空芯光纤、多芯光纤)和高性能光器件(如硅光模块、共封装光学CPO)成为研究热点。(4)智算中心互联需求增长:随着智算中心规模的扩大,光通信技术在智算中心内部及智算中心之间的高速互联需求显著增加,推动了短距高速光模块和长距光传输技术的发展。

基本特点:(1)高速率与大容量,光通信系统在单波速率和单纤容量上均取得显著提升,满足了日益增长的数据传输需求。(2)智能化与自动化,通过集成先进的传感器、数据分析算法和数字信号处理技术,光通信网络实现了智能化运维和自动化管理。(3)多技术融合,光通信技术与人工智能、云计算、物联网等新兴技术深度融合,推动了通信网络的智能化和高效化。(4)新型光纤与光器件的应用,新型光纤技术(如空芯光纤)和高性能光器件(如硅光模块)的引入,进一步提升了光通信系统的性能。(5)智算中心互联需求驱动,智算中心之间的高速互联成为光通信的重要应用场景,推动了短距高速光模块和长距光传输技术的发展。

主要技术门槛:(1)超高速光模块与集成化技术:随着传输速率向800G/1.6T乃至3.2T迈进,光模块需在更高频段下解决信号完整性、功耗与散热问题;同时,硅光技术虽具备高集成度与低成本优势,但在高速长距传输中的性能仍需优化,而共封装光学(CPO)技术则面临光-电协同封装设计、热管理及规模化量产工艺的挑战,需平衡功耗、延迟与成本的矛盾。(2)光放大器技术:光放大器需突破高增益、低噪声与宽带宽的技术瓶颈,同时满足低功耗与高可靠性的要求,以支持长距离、大容量光通信系统的稳定运行。(3)新型光纤技术,新型光纤(如空芯光纤、多芯光纤)的研发和产业化面临技术挑战,需要解决制造工艺复杂、成本高昂等问题。(4)智能化网络管理,光通信网络需要更智能的管理工具来实现自动化配置、故障诊断和优化调整,这对软件和算法提出了更高要求。(5)智算中心互联技术,智算中心之间的高速互联需要低延迟、高带宽的光通信解决方案,这对光传输技术和网络架构提出了新的挑战。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光通信行业中为数不多的同时具备产业链横向和纵向综合整合能力的高新技术企业,自成立以来陆续承担了国家火炬计划项目、国家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863项目、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等项目,“WDM超长距离光传输设备项目”曾荣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公司建有江苏省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无锡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企业分站,并与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共同建设了联合创新中心。

公司长期致力于长距离光传输的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坚持技术迭代,在长距离光电子器件产品上不断推陈出新,在宽谱放大器、小型化可插拔放大器、高速率长距离相干和非相干光收发模块、大容量智能数据链路采集子系统、超长距传输子系统等领域保持较强的技术优势,在行业内树立了鲜明的技术特点,保持了一定的行业地位。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目前,数字经济已经从大数据时代进入算力时代,据预测未来10年,算力还将增长30~100万倍。而随着国产DeepSeek大模型的快速崛起和国产AI芯片的不断发展,结合国产光网络的领先优势,全国产国内算力中心建设也将迎来高潮,更大规模的算力网建设才刚刚开始。但是新型算力网仅仅依靠现有技术方案的堆积,无法满足未来人工智能发展的需要,新材料、新技术、新产品、新方案将会源源不断的诞生,新型算力网面临前所未有的挑战和机遇。

①算力集群内部光交换技术迎来重要发展机遇

随着算力和带宽的爆炸式增长,算力集群内部传统电交换机的性能逐渐成为瓶颈,目前几乎已经达到了材料物理性能的极限,仅仅依靠数量的堆积,无法满足行业未来发展,市场迫切需要纳秒级的快速、多维的光交换机。高速光交换机可以大量替代电交换机,同时提升GPU芯片的使用效率,大幅降低对高端GPU芯片的依赖,在提升技术能力的同时,算力的单位成本也将呈现指数级别的下降,是下一代算力网的重磅标志性产品。但是,现有的MEMS光交换机,主要采用自由空间的技术方案,时延高达100ms的级别,无法满足算力需求。硅基的波导式光交换机,具备满足算力需要的基本条件,但也需要攻克一系列的技术挑战和工艺难题。

②DCI和城域网开始部署800G端口光传输设备

伴随算力和带宽的持续增长,单个算力点越来越受到能源和空间的制约,分布式算力集群逐渐成为主流,算力中心高速互连(DCI)成为发展瓶颈,超大带宽、高集成度、低成本、低时延的DCI设备需求将非常强劲。800G光传输技术,经历了两代的代际发展,目前基本可支持80波600km的传输,应用场景能够覆盖大型数据中心之间的互联互通,超大算力集群之间的连接以及城域网范围的传输,未来DCI和城域网场景的800G端口设备发货量增速显著,DCI和800G城域网设备市场迎来了关键的发展节点。

③骨干网持续进行400G OTN的规模商用

经过2023年充分的现网验证,我国运营商积极开展400G OTN的规模建设,2024年3月,中兴通讯助力中国移动完成全球首条400G OTN商用链路(北京-内蒙古)的开通并实现“东数西算”等业务的加载,成为全球第一条高速算力骨干网。由此带来对400G相干长距离光模块及相干光收发器件、C+L光放大器和OXC光背板等产品的持续性需求。同时,带动与其相关的大量底层技术的进一步发展与突破,主要包括:相干光模块内部的宽谱光放大芯片、C+L波段一体化EDFA、C+L波段WSS或替代技术等。

算力建设的指数级增长将对全光交换机、400G骨干网、800G DCI/城域网设备和模块带来更强力的需求增长。

④国内接入网市场仍有很大发展空间

根据工信部的统计,截至2024年底,国内具备千兆网络服务能力的10G PON端口数比上年末净增518.3万个,达2820万个,约占FTTH/O端口数的2.4%,表明该市场未来仍有很大发展空间。而10G PON之后,50G PON是ITU-T定义的下一代PON技术,支持泛在万兆全光接入,是双万兆全光城市建设的主要演进方向之一。目前,50G PON的功率预算、多代共存、多速率突发接收等几项关键技术已取得显著进展,产业界正在加速完善核心光电器件产业链,深入优化系统性能,为后续的规模商用部署提供完备的技术支撑,预计50G PON将在2025年前后迎来商用部署,届时光接入网将进入万兆时代。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2,620,439,027.92	2,569,693,576.62	2.38	2,136,586,318.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42,260,596.75	2,169,349,909.00	3.36	1,889,360,124.63
营业收入	841,304,704.02	818,505,526.69	2.79	714,176,529.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466,113.01	92,104,466.20	9.07	101,668,960.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813,091.10	56,173,157.65	31.40	85,994,914.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092,361.49	17,430,328.94	1,111.06	125,846,318.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6	4.59	减少0.04个百分点	9.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3	0.76	6.41	1.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2	0.76	5.13	1.2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2.31	10.10	增加2.21个百分点	8.67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87,607,204.27	221,506,564.42	191,562,108.96	240,628,826.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011,513.81	31,190,555.69	22,086,602.79	24,166,440.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138,217.07	19,776,622.84	16,835,819.18	21,062,432.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82,945.90	-24,941,448.08	144,228,710.15	55,222,153.5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67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62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无锡泰可领科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48,281	29,689,686	24.56	29,689,686	无	0	其他
钱明毅	2,174,148	13,044,888	10.79	13,044,888	质押	6,000,000	境内自然人
兰忆超	843,700	5,062,199	4.19	5,062,199	无	0	境内自然人
沈良	520,745	3,124,470	2.58	3,124,47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惠州红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珠海市红土新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8,285	2,929,625	2.42	0	无	0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芝利转型机遇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603,845	2,603,845	2.15	0	无	0	其他
无锡市德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3,722	2,317,667	1.92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09,157	2,209,157	1.83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价值动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66,030	2,066,030	1.71	0	无	0	其他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二组合	1,734,751	1,734,751	1.43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优良表现明颖之姐妹的配偶的侄子,优良与钱明颖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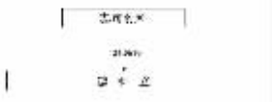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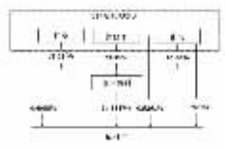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4,130.4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7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045.5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07%,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381.3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1.40%。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后,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737.19万元。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205　　证券简称:德科立　　公告编号:2025-009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资金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各类商业票据开立及贴现、银行保函、保理、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等),具体金额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及品种将视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合理确定。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有效期为自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有效期内,上述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与前述授信相关的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银行授信相关事项的组织实施和管理,并办理2025年度银行融资事项相关的具体事宜。

特此公告。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88205　　证券简称:德科立　　公告编号:2025-013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的相关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23年10月25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规定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该解释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2024年3月,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2024年12月31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规定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变更日期

根据财政部上述相关文件要求,公司于2024年1月1日起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有关要求,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执行该项会计政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根据财政部有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采用追溯调整法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进行相应调整,并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相关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88205　　证券简称:德科立　　公告编号:2025-008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公证天业”)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公证天业创立于1982年,是全国首批经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年9月18日,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1001室

(5)执行事务合伙人/首席合伙人:张彩斌

(6)截至2024年末,公证天业合伙人数量59人,注册会计师人数349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68人。

(7)公证天业2024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30,857.26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6,545.80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6,251.64万元。2024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81家,审计收费总额8,151.63万元,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等,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64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公证天业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89.10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存在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1例,目前该诉讼还在审理中。

3、诚信记录

公证天业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5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纪律处分3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2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公证天业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5次、自律监管措施3次、纪律处分3次,15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1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赵明

2010年5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年12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年12月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洪汇新材(002802)、贝斯特(300580)、大东方(600327)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孙诗雪

2013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有洪汇新材(002802)、太湖云(871403)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薇

2015年4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11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4月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或签署的上市公司有芯朋微(688508),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拟聘任公证天业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次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的复杂程度,以及事务所各级别工作人员在本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为基础协调确定。

单位:万元

项目 \ 年度	2024年收费	2025年收费	变动幅度(20%原因说明)
年报审计	30.00	30.00	/
内控审计	10.00	10.00	/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拟聘任的公证天业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发表审查意见如下:

公证天业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和丰富的执业经验,对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及财务状况较为熟悉,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严格遵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收集了适当、充分的审计证据,审计结论公正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审计委员会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公证天业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88205　　证券简称:德科立　　公告编号:2025-005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4月14日通过书面及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桂桑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和《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对2024年度工作进行总结,编制了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经理对2024年度工作进行总结,编制了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时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5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与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下转B526版)

证券代码:688205　　证券简称:德科立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98,831,542.67	187,607,204.27	5.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538,555.49	23,011,513.81	-36.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996,233.85	17,138,217.07	-41.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32,998.23	36,582,945.90	-35.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23	-47.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23	-47.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5	1.06	减少0.40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23,667,066.98	21,912,473.89	8.0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1.90	11.68	增加0.2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649,248,491.92	2,620,439,027.92	1.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261,032,918.26	2,242,260,596.75	0.84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904.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02,349.1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606,898.3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741.7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801,762.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4,543,321.6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82	报告期内,受电信传输领域资本开支阶段性影响,客户需求出现周期性波动,为巩固市场份额,公司主动调降了部分高端产品价格,导致毛利率下降,同时,公司DCI产品保持过增长收快,但受产能建设爬坡期影响,当期交付不达预期,同时DCI前期投入高,成本压力大,增长初期利润贡献往往滞于营收。另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仍处于投入建设期,期间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多。上述原因综合导致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和扣非净利润下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1.68	
基本每股收益	-47.83	
稀释每股收益	-47.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0	主要是报告期内客户结算回款额减少导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2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股东名称